2022 年度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等 2 个专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文件精神,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7月至9月对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下简称"行政审批服务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等2个专项,进行了2022年度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情况

(一)评价时间、评价程序

2023年7月评价小组对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的2个项目展开绩效评价,2023年7月为项目单位绩效评价资料准备阶段,2023年8月为现场评价阶段,9月撰写报告。本项目实施时间为2022年1至12月,资金收支核查比例100%。在评

价过程中,工作组查阅了相关制度和文件资料,核对了会计凭证、原始依据,并取得了相关佐证资料。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形成评价意见。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及现场调查记录。项目单位协助填报基础数据表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最终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和汇总分析。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

- 1、项目立项依据:根据《长沙市岳麓区特殊群体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长沙市岳麓区重点企业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岳政办函[2021]24号),建设工作队伍,建设服务平台,做好工作评估,为区内重点企业和特殊人群提供"上门办"政务服务。
-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 市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有关指示精神, 助力区域营商环境优化,切实为群众、企业解难题办实事。

3.项目的绩效目标:岳麓区以实现"大幅提升群众办事获得感、助力企业快速发展"为目标,创新"四全、三新、两人、一目标"服务理念,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升级版",推行"零收费+上门办"服务模式。

(二)线路租赁项目

- 1、项目立项依据:《长沙市政府投资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长政办发[2021]20号)以及"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2016]73号文件精神。
-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以及"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16] 73 号文件精神和国家、省市电子政务外网统一规划和标准规范为指导,充分考虑信息技术发展的主流方向和现有网络设施的有效利用,依托岳麓区内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按照"统一平台、整合资源、结构合理、边界清晰、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的原则,采用先进的信息、网络技术,构建功能完善、资源共享、安全可靠、切合实际的政务网络架构,逐步完善我区城域网建设,建成上下关联、信息共享、规范标准的统一网络政务环境、安全与业务支撑环境。
 - 3.项目的绩效目标:

城域网一期租赁 247 条移动光纤线路;

城域网二期租赁 255 条电信光纤线路;

租赁2条岳麓区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带宽(电信500MB、移动500MB));

岳麓区电子政务财政专网光纤线路租赁 240条;

一楼政务大厅内的办公室信号覆盖到位,并将3楼新搬迁的办公室进行无线网络覆盖,同时支持200人以上同时无线上网不掉线,IP不冲突,优先保障办公区网络使用质量以及网络安全。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2022 年度行政审批服务局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466.78 万元, 其中: "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资金 170.00 万元, 线路租赁项目 资金 296.7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行政审批服务局专项资金实际执行 413.16 万元,其中:"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165.03 万元,线路租赁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248.13 万元。

- 1."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165.03 万元, 执行率 97.08%, 主要内容为: "上门办"平台建设费用 45.00 万元, "上门办"工作奖励及补助费用 100.00 万元, 监理费 2.00 万元, 宣传费 9.29 万元, 咨询费 8.28 万元, 其他费用 0.46 万元。
- 2.线路租赁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248.13 万元,执行率 83.61%, 主要内容为: 城域网(一期)光纤线路及设备租赁费 57.10 万元; 城域网(二期)光纤线路及设备租赁费 91.10 万元; 电子政务外 网互联网出口带宽(电信 500MB)光纤租赁费 9.95 万元; 电子

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带宽(移动 500MB)光纤租赁费 8.90 万元; 电子政务内网(财政专网)光纤线路租赁费 69.28 万元; 政务大 厅 5G 无线网络全覆盖扩容服务费 11.80 万元。

四、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行政审批服务局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长沙市岳麓区特殊群体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长沙市岳麓区重点企业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岳政办函[2021]24号)、《长沙市政府投资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长政办发[2021]20号)等以确保项目工作的正常运行。

五、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

2022年5月"上门办"平台正式上线,完成"上门办"服务平台开发及维护。全年共评定"上门办"优秀社区30个、优良社区30个,并完成联席办公室相关业务工作开展。个人事项办结次数8,942次,企业办结数量311次。

(二)线路租赁项目

岳麓区数据资源中心成立项目专项组,采取专人负责制,有新增或迁移需求的单位,通过向区政府和区数据资源中心来函确定。经领导批复后,区数据资源中心项目负责人召集线路运营商(移动、电信)在线路点位现场进行查勘,通过分析讨论确定线路敷设路由方式后,致函给运营商。线路设备安装完毕后,区数据资源中心配置 VLAN 地址给申请单位进行网络联

调,网络联通经用户认可后,即认定验收合格。线路带宽均采用负载均衡设备和光功率器设备在验收前对所租赁线路带宽进行上、下行流量和全程衰耗测试。

2022 年度,线路租赁项目主要业绩如下表:

项目名称	租赁内容	光纤条数	备注
城域网(一期)	光纤线路及设备租赁	247	新增线路单条 95 条
城域网(二期)	光纤线路及设备租赁	255	新增线路主干线 11 条,含区内 学校、村、社区
电子政务外网 互联网出口	带宽 500MB 裸光纤线路租赁	2	电信、移动各1条
电子政务内网	接入线路/汇聚线路	219	新增32条接入线路,拆并26条 接入线路,汇聚新增1条
5G 覆盖项目	服务期限为 2022 年 2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		简易验收流程

六、存在的问题

(一) 绩效自评指标体系中个别指标值不明确

"上门办"工作经费自评报告产出数量指标除"上门办工作人员资质达标率"外无其他内容,未细化量化,缺乏其他可衡量标准。

(二)未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对项目进行监督

"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未按照《长沙市岳麓区特殊群体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长沙市岳麓区重点企业上门办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岳政办函〔2021〕24号)的要求寻找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

(三)存在日常履行工作职责计入"上门办"业绩情况

2022年5月6日上门到湖南美创客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是 正常工作走访,未为该企业解决具体问题,提供其他"上门办" 服务,仍计办件数 1 次。

七、有关建议

(一) 合理申报预算,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行政审批服务局根据实际需求设定绩效目标,合理申报预算资金,不宜过高或过低,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在自评指标设置时应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合理编制考核指标,不宜过高或过低,将自评指标设置为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做到可衡量可考核。

(二)严格按规定程序审批项目费用

建议在审批费用报销时应审查费用产生事由的合理性,发票的合规性、相关经手人、审批人签署意见是否合理。确保项目资金付款附件资料合规、正确、完整。

(三)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与结果评价,保证项目执行质量

加强内部监督考评制度执行力度,建议建立部门分工,相互监督,相互评价。加大对虚报业绩情况惩罚力度,并与年度绩效考评挂钩,保证项目执行质量。

八、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等2个 专项项目在项目申请、项目核算、项目管理工作执行情况较好; 项目自评资料、项目监控工作有待完加强。绩效评价工作组按 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 2022 年度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等 2 个专项经费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原岳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上门办"平台建设项目等 2 个专项项目 2022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87.21 分,评价结果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年9月25日